

新聞稿

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2010-2011年報

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存保會)今日(星期三)出版《2010-2011年報》。《年報》回顧存款保障計劃(存保計劃)在過去一年的運作，以及介紹存保會2011-2012年度的工作計劃。

本會過去一年的主要成果包括：

- 在香港特區政府提供的百分百存款擔保於2010年底屆滿後，存款人能繼續享有優化存保計劃所提供的保障。存款保障的安排已順利過渡。
- 存款保障上限提高至50萬港元，以每家銀行每名存款人為計算基礎，於2011年1月生效。用作抵押的存款亦已自2011年起納入受保障存款的範圍。實施優化措施後，本港百分之九十的存款人可獲存保計劃的全面保障。
- 透過行使優化存保計劃所賦予的新權力，本會已調整發放補償的運作模式以確保存款人於銀行倒閉時可迅速獲得存款補償以及加強存保計劃保障範圍的透明度。
- 推行大規模的宣傳活動以提升公眾對百分百存款擔保於2010年底屆滿及優化存保計劃於2011年初生效的認知及了解，將關鍵訊息廣泛地傳遞給市民大眾。

存保會《2010-2011年報》可於存保會的網址(www.dps.org.hk)查閱。

如有查詢，請聯絡：

高級經理(傳訊與計劃發展)蔡耀基先生 2878-1060 或

經理(傳訊)黎明慧女士 2878-1305

電郵：dps_enquiry@dps.org.hk

香港存款保障委員會

2011年7月13日